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閱文集團

CHINA LITERATURE LIMITED

閱文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72)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及 委任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閱文集團(「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日的通函(「通函」)，當中載列(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司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告所載的建議決議案已全部以投票方式表決。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18,805,679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的股份總數。

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票並無任何限制。並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所提呈的決議案。概無人士於通函中表明其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所提呈的決議案或其將於會上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的監票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當中所載的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652,773,738 (99.95%)	318,600 (0.05%)
2.	(a) 重選侯曉楠先生為執行董事。	650,985,852 (99.68%)	2,115,486 (0.32%)
	(b) 重選曹華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647,582,424 (99.15%)	5,518,914 (0.85%)
	(c) 重選劉駿民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652,558,248 (99.97%)	213,090 (0.03%)
	(d) 授權董事會釐定各董事的酬金。	652,672,937 (99.99%)	89,401 (0.01%)
3.	重新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酬金。	651,970,053 (99.83%)	1,122,285 (0.17%)
4.	(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本公司額外股份。	603,533,946 (92.41%)	49,558,392 (7.59%)
	(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	652,631,136 (99.93%)	461,202 (0.07%)
	(C) 透過加入本公司所購回的股份數目，擴大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的一般授權。	604,251,015 (92.52%)	48,841,323 (7.48%)
5.	根據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採納的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董事受限制股份單位授權以發行最多45,710,177股股份。	611,694,079 (93.66%)	41,398,259 (6.34%)
6.	採納本公司購股權計劃。	611,394,963 (93.62%)	41,696,975 (6.38%)

由於以上每項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均獲超過50%的有效票數贊成，因此所有以上決議案皆以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委任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鄒正宇先生（「鄒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戰略及投資委員會成員，任期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開始，為期三年。有關鄒先生的詳細履歷，請參閱下文：

鄒正宇先生

43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起加入騰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先後在市場部和版權業務部擔任多個職位。彼現任上海騰訊影業文化傳播有限公司（「騰訊影業」）副總裁及多個管理職務。在加入騰訊影業之前，鄒先生曾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在深圳市雁聯計算系統有限公司任職產品經理和市場部經理。彼在產品策劃運營方面擁有廣泛而深入的管理經驗。鄒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七月獲得東北財經大學頒授的國際企業管理學士學位。

根據公司章程，鄒先生將在本公司下一次股東大會上輪流及重新選舉。本公司與鄒先生已訂立委任書，據此，鄒先生將不會收取任何董事袍金或任何其他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鄒先生概無(i)於過去三年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或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係；或(iii)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委任鄒先生的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有關鄒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對鄒先生加入董事會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CHINA LITERATURE LIMITED
James Gordon Mitchell先生
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程武先生及侯曉楠先生；非執行董事James Gordon Mitchell先生、曹華益先生、鄭潤明先生及鄒正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楚媛女士、梁秀婷女士及劉駿民先生組成。